

# 山东农业大学教务处通知

教通字【2016】11号

---

## 关于做好2016年度“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”创新训练项目推荐工作的通知

各学院：

按照教育部、教育厅通知要求，根据《山东农业大学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规定，现就做好“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”创新训练项目的推荐工作，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推荐方式及数量

学院从2016年度大学生研究训练（SRT）计划立项项目中择优遴选产生。

推荐项目数量不限。

### 二、对学院要求

（一）要承诺按照每个项目平均不低于1万元的标准予以配套资助，经费在学院实践教学运行经费中列支。

（二）要对符合条件的项目，根据SRT计划项目前期研究质量，严格筛选，排出推荐顺序。

（三）推荐项目应优先考虑本科二年级学生主持的项目。

### 三、对项目要求

（一）本科生个人或团队以立项课题组的形式，在导师指导下，自主选题，自主进行实验研究和探索，自主完成实验项目设

计、方法选择、设备和材料准备、实验实施、数据处理与分析、总结报告撰写等工作。

(二) 项目实施时间原则上为 1 年，自教育部公布之日起。项目申请人应充分利用假期及课外时间完成研究计划，不能因考研、就业等理由影响项目质量。

(三) 研究期间要形成至少一项研究成果。可以是学术论文、发明专利、实物、学术论坛交流以及学院认可的其它形式。

#### 四、其他事项

各学院于 4 月 20 日前将《山东农业大学“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计划”创新训练项目申报书》和《“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”项目信息统计表》(可在教务处网页下载中心下载)各一份连同电子版材料报实验室管理科，电子版发至信箱：[zhangw@sdau.edu.cn](mailto:zhangw@sdau.edu.cn) 邮件主题注明“××学院申报项目”。

联系人：张伟 联系电话：62378。



2016 年 3 月 23 日

拟稿人：张伟

核稿人：仇念文

签发人：尚太玲

---